

巴中市关工委办公室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巴中市关工委办公室 2022 年部门收支预算已经巴中市财政局批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现将 2022 年部门收支预算公开如下。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巴中市关工委办公室职能简介

巴中市关工委办公室是巴中市委老干部局下属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能职责是：

- 1.贯彻落实关心下一代工作方针政策，协助关工委领导管理关工委日常工作，负责全市基层关工委的综合协调、督促工作；
- 2.负责关工委重要会议的组织协调、起草各类文件、工作报告、制定各项规章制度等；
- 3.负责关工委组织之间的信息传递与交流；
- 4.负责组织发挥“五老”优势，做好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法治教育、科普知识教育、困境青少年关爱帮扶工作；
- 5.负责关工委工作调查研究，总结经验、发现典型、宣传推广；
- 6.负责关工委活动经费的开支、使用管理工作；
- 7.负责做好组织和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巴中市关工委办公室 2022 年重点工作

1.坚持不断提高政治站位。中办〔2021〕46号文件，进一步明确了关工委的性质。《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家庭教育促进法》，明确了关工委的法定职责。要进一步认清新时期做好关心下一代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从而增强做好关心下一代工作的自觉性和坚定性。

2.坚持牢牢把握基本任务。（1）抓好立德铸魂树人。一要抓好宣传宣讲。组织和安排宣讲员到学校、社区对广大青少年宣讲相关知识。二要开展教育活动。继续深入实施“传承红色基因工程”，提前筹划红军入川90周年纪念庆祝活动，把红色教育推向高潮。三要组织实践体验。组织广大青少年充分利用劳动课、社会实践课和相关节庆活动，开展丰富多彩的实践体验，努力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建设者和接班人。四要优化育人环境。深入开展“关爱明天、普法先行”等普法宣传教育活动，为青少年健康成长成才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2）抓好扶弱帮穷济困。一要坚持走访摸排。二要促进政策落实。三要精准“五助一帮”。继续强化基金会建设，争取公募资格，做好平等升级，建立关爱项目责任制。（3）抓好助力乡村振兴。抓好“双带”青年的培训和帮扶，助力产业振兴。抓好爱心助学和就业培训，助力人才振兴。发挥好五老宣传队的文化艺术宣传作用，助力文化振兴。组织广大青少年广泛参与义务植树、文明值岗、城市创文、环卫保洁等社会实践，助力生态振兴。要切实加强基层关爱组织体系和关爱能力建设，助力组织振兴。（4）抓好精准联系关爱，通过联系关爱，把关心下一代工作做深、做实、做细、做精，真正做到关爱到人、体贴到身、温暖到心。

3、坚持做实做强基层基础。一是抓住贯彻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2021〕46号文件精神的机遇，加强关工委的政治思想建设。二是抓住贯彻川委办〔2021〕15号文件和市委办〔2022〕3号文件精神的机遇，抓好县（区）、乡镇（街道）关工委的班子、队伍建设。三是抓住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后半篇文章”的机遇，抓好基层关爱体系和关爱能力建设。

4、坚持持续抓好舆论宣传。抓好宣传员队伍建设，加强市和县（区）的通联站建设。建立好与巴中日报、巴中广播电视台等主流媒体、新媒体、融媒体的宣传合作关系，健全合作契约。要与川陕革命根据地历史研究会紧密合作，抓紧编创《川陕苏区红军经典故事》。提前谋划市关工委成立20周年的系列庆祝活动，形成宣传高潮。抓好网上关工委建设，配合办好“四川关爱在线”，努力构建关爱工作的大宣传格局，不断形成关心下一代工作的良好舆论氛围。

5、坚持全面加强党的领导。要始终坚持党建带关建的制度安排，努力争取党委加强领导，争取党政重视支持，争取党委组织部门加强统筹协调，争取党委老干部局和党政相关部门支持配合。各级关工委坚持做到“八个必须”，把关工委真正建成党委、政府的参谋和助手。

二、预算单位构成

巴中市关工委办公室是巴中市委老干部局下属事业单位，2022年财政预算财政供给人员3人，供给车辆0辆。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巴中市关工委办公室所有收入和支出纳

入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部门（单位）2022年收支总预算72.19万元，比上一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10.99万元，主要原因是：去年9月新调入1名工作人员，所以人员经费等均有所增加。（详见附件1）

（一）收入预算情况。收入预算总额72.19万元，比2021年增加10.9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2.19万元，占总收入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总收入0%。（详见附件1-1）

（二）支出预算情况。支出预算总额72.19万元，比2021年增加10.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1.29万元，总支出43.34%，项目支出40.9万元，总支出56.66%。（详见附件1-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72.19万元，比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10.99万元，主要原因是去年9月新调入1名工作人员，所以人员经费等均有所增加。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2.1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5.3万元，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2.92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7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19万元。（详见附件2）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72.19万元，比2021年增加

10.99 万元，主要原因是去年 9 月新调入 1 名工作人员，所以人员经费等均有所增加。（详见附件 3）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3 万元，占 90.46%；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2.92 万元，占 4.0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6 万元，占 2.44%；住房保障支出 2.19 万元，占 3.03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党委)(项)2022 年预算数为 65.3 万元，主要用于巴中市关工委办公室工资福利支出和商品与服务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2.92 万元，主要用于巴中市关工委办公室社保和养老保险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76 万元，主要用于巴中市关工委办公室医疗保险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2.19 万元，主要用于巴中市关工委办公室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人员类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人员类项目）25.33 万元，其中：

1.人员支出 25.33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 9.84 万元，绩效工

资 8.16 万元，津贴补贴 0.2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2.9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4 万元，住房公积金 2.19 万元等。（详见附件 3 至 3-2）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其中：医疗费补助 0 万元，抚恤费 0 万元，生活补助 0 万元。（详见附件 3 至 3-2）

（二）运转类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46.86 万元，一是运转类项目支出 6.86 万元，其中：日常公用支出 5.96 万元，主要是办公费 0.75 万元，差旅费 2.7 万元，邮电费 0.15 万元，工会经费 0.36 万元，印刷费 0.15 万元，水费 0.12 万元，电费 0.48 万元，物业管理费 0.24 万元，维修(护)费 0.1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5 万元，福利费 0.27 万元，其他商品与服务支出 0.44 万元；其他运转类支出 0.9 万元，主要用于：党建工作和职工体检。二是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40 万元，主要用于关心下一代工作经费。（详见附件 3 至 3-2）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总额 0.15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总额增加 0.15 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增长(减少) 0%。

（二）公务接待费 0.15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增长 100%，主要原因 2021 年未将公务接待费纳入年初预算。

（三）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较 2021 年持平。（详见附件 3-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详见附件 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详见附件 5）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巴中市关工委办公室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二）政府采购及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 0 万元。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详见附件 6 和附件 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巴中市关工委办公室固定资产原值 0 万元。现有公务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巴中市关工委办公室 2022 年预算编制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其中：涉及项目 1 个，预算项目资金 40 万元。（详见附件 8）

十一、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安排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收入：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行政运行：指机关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用于

保障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 事业运行：指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五) 行政单位离退休：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实行归口管理的机关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离退休人员的支出。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机关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六) 事业单位离退休：指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七)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八) 行政单位医疗：指机关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九) 事业单位医疗：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 公务员医疗补助：指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十一) 住房公积金：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附件: 1.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 1-1.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 1-2.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 2.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2.1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3-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3-2.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3-3.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4.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4-1.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6.政府采购预算表
- 7.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 8.市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